

证券代码：872446

证券简称：恒凯能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郑州恒凯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2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余浩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157,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2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此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河南省恒凯聚焦太阳能工业有限公司股权》议案

1、议案内容：因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将持有的河南省恒凯聚焦太阳能工业有限公司 71.98%的股权作价 20,000,000 元转让给河南鑫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114,852,810.47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93,343,752.36 元。河南省恒凯聚焦太阳能工业有限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41,166,876.45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比例 35.84%；河南省恒凯聚焦太阳能工业有限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38,524,871.04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 41.27%。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以上转让未构成重大重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33,157,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恒凯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郑州恒凯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4日